

受上者

以属各物回

一、查身奉

有政府令三十七号下事等定有

律时去任本辦法首以建合切官等

致特临通出在卷前後兼石村回村

字第10436既以呈次辦法各條規定於限一

律延後一月廿四。

二、除令外時特委所令仰通等

付抄委所令等10436既以令下傳

波長潤

字の八

中華民國十八年四月八日

湖北省政府訓令

受文者

建設廳

事為本府前頒三十七年下半年度省庫收支結束辦法各特定期限一律延展一月仰遵照由

文	駐地	字	日期	時件
鄂省財四特	武昌	第一〇三號	三十八年四月	

在案。府以省財四特字第一零二六四號令飭遵照

查上項辦法第一條原規定財政廳簽發支付書以三十八年三月底為最後期限惟上年下半年度省總預算奉中央核定較遲以致各單位分配預算均未能按時編造送府核定且各機關總長亦有因受戰事影響遷徙無定多未能將實收實支經費數額送府結算事實上皆不能如期結束茲將前訂上項收支結束辦法各條以定期限一律延展一月如有右數項三十七年下半年度應領各項費款務須在延展期內分

別得中、以資結束。
三本學際分別函令有度、戲園外台行、令仰遵照、并飭屬
遵照！

主席朱鼎卿

監印高元
校對萬慕
磨